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省广集团”；证券代码：“002400”）于2023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3.6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

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将于2023年8月25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公司未对外提供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八日